



“摇一摇”开屏广告

手机应用程序的开屏广告令用户不胜其烦。最近,开屏广告又玩出了新花样。不少用户反映,打开一些手机App时,明明没有点击了解广告详情,但还是自动跳转到了广告页面。原来,这是一种新的开屏广告形式——“摇一摇”。打开手机App,用户可能没注意轻摇了下手机,就被迫跳转到了广告页面,甚至直接跳转打开了另一个App。

12月14日,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消保委了解到,根据消费者投诉反馈,江苏省消保委发现“百度”“喜马拉雅”“豆瓣”“微博”“虎扑”“番茄小说”“联享家”等软件均存在这种开屏广告形式。目前,部分相关企业已经与江苏省消保委取得了联系,但这些企业就最终的解决处理办法,仍未给出明确答复。

现代快报+记者 杜雪迎 陈子秋 徐红艳



扫码看视频

“摇一摇”下载或跳转第三方应用……

只能说现在的APP开屏广告为了完成打开率/下载次数kpi,太不要脸了,摇一摇这玩意,走路时打开贼容易误操作,就绕着弯儿跟政策对着干啊?



摇一摇开屏广告太烦了。。

12-9 来自 HUAWEI P30

开屏有广告就算了,开屏广告摇一摇跳转别的APP是什么玩意儿!我就轻轻动了动手,这就就跳转了?以后打开微博还得供着

用户吐槽 本版图片由江苏省消保委提供

手机不小心“摇一摇”就跳广告惹吐槽

针对开屏广告新套路,省消保委喊话相关企业尽早解决

手机“摇一摇”,不光跳出广告,甚至会跳转别的App

“摇一摇开屏广告太烦了!”“开屏有广告就算了,开屏摇一摇跳转别的App是什么玩意儿!”开屏广告的新花招、新套路引发了不少用户吐槽。这种所谓的“摇一摇”功能,让用户在打开一个软件时,开屏广告界面稍有摇晃就会自动进入广告详情页面,或者跳转打开广告相关软件,甚至直接进入

软件下载页面。

一些软件设计的“摇一摇”功能极易触发。一些用户表示,拿手机时稍有不稳,走路时重心稍微起伏,或者乘车时稍有颠簸,身体姿势发生了变化,就很可能触发“跳转广告”的效果,被迫跳转到广告详情页面。这样的开屏广告形式让用户不胜其烦。

律师:“摇一摇”开屏广告涉嫌侵犯消费者自主选择权

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吕金艳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这种“摇一摇”开屏广告涉嫌侵犯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,同时也违反了广告法的相关规定。“商家以诱导方式诱使用户进入广告页面,变相强迫消费者观看广告的行为,涉嫌侵犯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。”

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九条,消费者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。消费者有权自主选择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

经营者,自主选择商品品种或者服务方式,自主决定购买或者不购买任何一种商品、接受或者不接受任何一项服务。

同时,根据广告法第三条,广告应当真实、合法,以健康的表现形式表达广告内容,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要求。吕金艳认为,这种变相强迫消费者观看广告的方式是不合法的,不符合广告法第三条的相关规定。

开屏广告谁来监管?工信部曾进行专项整治

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就互联网广告出现的相关问题,工信部门、网信办之前都开过相关约谈会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也一直在做广告方面的立法工作,让互联网广告监管更规范。

2021年7月26日,国家工信部启动了互联网行业专项整治行动,重点整治应用软件启动弹窗欺骗诱导用户、强制提供个性化服务等问题,包括弹窗全屏为跳转链接、定向推送时提供虚假关闭按钮等场景。

国家网信办也于2021年8月27日启动“清朗·移动应用程序PUSH弹窗突出问题专项整治”。经过一系列的整治行动,开屏广告的投放日益规范,让消费

者有了更加清爽的上网体验,但一些新问题又产生了。

2021年11月26日,为进一步完善互联网广告监管制度,增强互联网广告监管的科学性、有效性,促进互联网广告业持续健康发展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等法律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修订《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》的基础上,起草了《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(公开征求意见稿)》。据了解,《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(公开征求意见稿)》中明确规定,以启动播放、视频插播、弹出等形式发布的互联网广告,应当显著标明关闭标志,确保一键关闭,不得以欺骗、误导方式诱使用户点击广告。

省消保委:希望相关企业就解决处理办法尽早明确答复

目前,部分相关企业已经与江苏省消保委取得了联系,但相关企业就最终的解决处理办法,仍给出明确答复。

江苏省消保委表示,在“摇一摇”模式下,消费者如果不想跳转广告需要维持手部及身体平稳,保持手机在同一水平位置不变,待广告页面关闭后才可随意变换身体及手部姿势使用手机,否则就极可能被进入广告页面,并且这些跳转更多并非消费者本意。

江苏省消保委认为,商家以诱导方式诱使用户进入广告页面,变相强迫消费者观看广告的行为,不仅涉嫌侵犯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,而且通过“摇一摇”进入广告是调取了手机的某项传感数据。但是该调取是否必要、软件调取行为是否取得消费者同意和授权也存疑,消费者个人数据安全能否得到保障令人担忧。江苏省消保委也希望相关企业能尽早就解决处理办法给出明确答复。

相关新闻

部分网约车、外卖类App账号注销难 中消协建议整改

中消协14日发布的《50款App账号注销及自动化推荐退订测评报告》显示,部分网约车、外卖类App账号在用户注销、关闭自动化推荐方面存在问题较多。

有的App未注明注销条件,或是注销条件、流程设置不合理,经人工审核方可注销,但人工审核存在无人受理、承诺时限过长(超过15个工作日)或者承诺时限不明的情况。有的App未向用户提供关闭自动化推荐的方式,或是关闭方式过于隐蔽。

本次测评选取了网络约车类、即时通信类、网络支付类、网上购物类、餐饮外卖类、交通票务类、房屋租赁类、用车服务类、网络直播类、在线影音类共10类,每类5款共50款App作为测评对象,测评内容为是否可以顺利注销App账号及退订自动化推荐两项内容。

针对测评中发现的问题,中消协将向App所属企业分别发送限期整改建议并进行约谈劝谕。如相关企业未能及时整改,中消协将依法开展后续监督工作。建议所有App经营者依据法律法规认真开展自查整改,明示合理的注销条件、提供便捷的注销路径,保障用户顺利注销账号,同时设置便捷的自动化推荐退订方式,持续完善相关用户协议及隐私政策。

中消协提醒消费者,在接受个人信息条款或者向经营者提供个人信息后,要关注经营者是否有保障个人信息安全的能力、是否存在非法处理个人信息行为等。当消费者不同意经营者继续处理其个人信息时,要积极行使“撤回同意”权利,要求经营者停止处理或及时删除其个人信息。

据新华社

分类广告 刊登热线:025-84783581、13675161757

地址: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1806室

门面出租/招租

出租 丹凤街金润发正对面门面房, 门宽4米, 70㎡。15850684959

门面转让

转让 中山路73号福昌饭店门面。13585173559

遗失

遗失 南京绿光农产品有限公司财务章、法人章(陈龙)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可缘旅游咨询有限公司公章壹枚, 声明作废。

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幼儿园(丁家庄第二分园)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, 编号JY33201130095642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心旷神怡简餐有限公司(工商注册号:3201002008206)营业执照正、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正、副本、税务登记证正、副本、公章、财务专用章、法人章各壹枚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郗彩虹军官证, 证号:军字第0167001号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江苏正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江宁国用(2007)第06389号, 声明作废。

王胡赛尼遗失钟山驾校报名费发票1张, 发票号码98827610, 声明作废。

江都区大桥镇迎江土杂经营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,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21088600037061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海川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, 法人章(邓树强印)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市建邺区谢小刚餐饮店营业执照正、副本, 注册号320105600652732, 卫生许可证正、副本, 许可证编号:JY23201050121248, 公章一枚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义乌商品城B2-3-30号收据, 编号:0016452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市江宁区锦源酒店用品销售中心发票专用章, 声明作废。

遗失 南京金满果医院管理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20115593512166C)营业执照正、副本;组织机构代码证正、副本;税务登记证正、副本;社保登记证;银行开户许可证;未移交给管理人的公章、法定代表人个人名章、财务章、合同章、发票专用章及其他印章, 声明作废。

交房通告 兹有南京溧水万达广场有限公司开发项目, 公安门牌号: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仪凤南路71号8-14幢住宅。溧水区永阳街道仪凤南路71号9幢、12幢商业。将于2021年12月30日办理交付手续。请业主凭本人身份证、《交付通知书》、所缴纳的房款票据、《南京市商品房预售合同》正本或副本原件以及《交付通知书》所列其他资料, 按时前往南京市溧水区物业管理处交付现场办理交付事宜。如有疑问, 请致电025-56229988。南京溧水万达广场有限公司

公告